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8日通过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窦绍宾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因此，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特此公告。

成都坤恒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